

振华电缆有限公司升级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9月20日，振华电缆有限公司根据《振华电缆有限公司升级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宁晋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技改项目位于邢台市宁晋县苏家庄镇司马村南；

建设性质：技改；

建设内容：拆除原有1台2t/h燃煤锅炉，新增1台2t/h天然气锅炉；在连硫车间增加2台光氧等离子一体化机，在炼胶车间增加1套布袋除尘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振华电缆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委托中科森环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振华电缆有限公司升级改造项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8年3月30日取得了宁晋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意见（宁环评表[2018]199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25万元，其中环保投7万元，占总投资的28%。

（四）验收范围

本次针对项目整体验收，即《振华电缆有限公司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中建设内容和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查，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内容相比，发生如下变动：

1、因天然气管道尚未接通苏家庄镇司马村，现厂区锅炉为油气两用锅炉，锅炉燃料在管道未接通期间暂用醇基燃料，锅炉烟气严格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确保稳定达标排放，待管道接通后，拆除醇基燃料相关设施，立即更换天然气，并且企业出具了情况说明。

2、实际建设中为处理轧胶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企业在炼胶车间增加了1台光氧等离子一体化机。

其他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内容一致。

朱德生 罗丽强 李晓丹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气

技改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锅炉废气，密炼、轧胶工序产生颗粒物及非甲烷总烃，挤出、硫化、喷码印字等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 H_2S 、臭气浓度。

1、技改项目锅炉烟气经过1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

2、炼胶车间密闭，并设置集气罩由引风机引入布袋除尘器和光氧等离子一体化机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排放。

3、挤出、硫化、喷码印字等工序均车间密闭，并设置集气罩经风机引至光氧等离子一体化机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排放（1#和2#连硫车间各设置一套光氧等离子一体化机+15m高排气筒）。

同时，企业采取车间密闭措施控制无组织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H_2S 和臭气浓度的排放；

(二) 废水

技改项目生产过程不用水，职工由厂区内部分进行调剂，不新增劳动定员，无新增生活废水。

(三) 固废

技改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软水制备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收集后定期送厂家回收处置；除尘灰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四) 噪声

技改工程主要噪声源为引风机等设备噪声。项目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减振降噪。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报告显示：本次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为80%，生产设备运行正常，工况稳定，满足生产负荷符合竣工验收监测规定：“应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75%以上的情况下进行”。

1、废气

经检测，锅炉烟气经15m高排气筒排放，颗粒物折算浓度为 $9.8mg/m^3$ - $11.8mg/m^3$ ， SO_2 折算浓度为 $8mg/m^3$ - $9mg/m^3$ ， NO_x 折算浓度为 $54mg/m^3$ - $61mg/m^3$ ，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燃气锅炉标准。

企业原有密炼、轧胶工序废气经“车间密闭+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光氧等离子一体化机+15m排气筒”净化处理后，经检测，颗粒物浓度为 $7.1mg/m^3$ - $8.6mg/m^3$ ，去除效率为90.3%-92.0%，非甲烷总烃浓度为

2

陈升 郭静 王晓东
全德 吕丙强 李晚丹

0.62mg/m³-0.76mg/m³，去除效率为 50%-62.5%，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 表 5 标准；原有挤出、硫化、喷码印字工序有机废气、恶臭废气经“车间密闭+集气罩+光氧等离子一体化机+15m 排气筒”净化处理后，经检测，1#硫化车间挤出、硫化、喷码印字工序非甲烷总烃浓度为 0.75mg/m³-0.99mg/m³，去除效率为 50%-71.4%，H₂S 排放速率为 0.0001kg/h，臭气浓度为 98 无量纲-130 无量纲；2#硫化车间挤出、硫化工序非甲烷总烃浓度为 0.54mg/m³-0.61mg/m³，去除效率为 50%-60%，H₂S 排放速率为 0.0001kg/h，臭气浓度为 98 无量纲-130 无量纲，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标准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排放限值要求；

车间无组织废气在密闭车间内排放，经检测，厂界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0.96mg/m³，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487mg/m³，H₂S 最大浓度为 0.006mg/m³，臭气浓度<10 无量纲，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6 无组织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二级新扩建改标准。

2、厂界噪声

经检测，企业厂界昼间噪声范围为 54.2dB (A)~56.6dB (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要求。

3、固体废物

经现场核查，技改项目职工由厂区内部进行调剂，不新增劳动定员，无生活垃圾产生，废离子交换树脂收集后定期送厂家回收处置，除尘灰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全部得到妥善处置。

4、污染物排放总量

环评批复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 0t/a、NH₃-N: 0t/a、SO₂: 0.245t/a、NO_x: 0.736t/a，非甲烷总烃 0.18t/a。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本项目污染物实际排放量为：COD: 0t/a、NH₃-N: 0t/a、SO₂: 0.023t/a、NO_x: 0.154t/a，非甲烷总烃 0.024t/a，满足环评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检测结果，项目有组织废气达标排放，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和噪声均达标，满足验收执行标准，固废均妥善处置，符合环评审批意见要求，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项目落实

朱德生 郭静 王海东
朱德生 郭静 王海东

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符合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进一步规范采样平台、采样口和标识牌；规范厂区固废存储管理；
- 2、健全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环境保护设施和生产设备管理与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见附表）

振华电缆有限公司

2018年9月20日

朱德生 郭静 王成东
罗丙宝 李皓丹